



证券代码：002481

证券简称：双塔食品

编号：2026-029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

1、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双塔食品”或“公司”）拟将生产粉丝相关的机器设备、其他设备、运输设备等资产转让给全资子公司烟台双塔丝源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双塔丝源”），交易定价为23,599,928.02元。

2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4、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优化各业务板块布局、专业细分经营，公司拟将粉丝生产、销售、渠道运营业务独立拆分，成立全资子公司烟台双塔丝源食品有限公司，实行专业化独立运营管理，优化业务架构，提升各业务板块运营效率与精细化管理水平。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，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，以202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，公司将粉丝生产相关的机器设备、其他设备、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出售给全资子公司双塔丝源，以上范围内资产业务相关的员工也根据相关政策一并转入双塔丝源。涉及粉丝生产相关的厂房由公司出租

方式供双塔丝源使用。

2026年6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。

双塔丝源是公司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，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因本次出售资产涉及总资产、净资产均在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因此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烟台双塔丝源食品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0685MAKDMRYF8U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法定代表人：杨君敏

住所：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岭镇寨里村西

注册资本：伍佰万元整

成立日期 2026年05月13日

实际控制人：双塔食品持有双塔丝源100%股权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食品生产；食品互联网销售；食品销售；预制菜加工；预制菜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食用农产品初加工；未经加工的坚果、干果销售；农副产品销售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包装服务；谷物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食品进出口；货物

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

1、交易标的为公司原有粉丝生产相关的机器设备、其他设备、运输设备等资产，主要为固定资产。

2、权属情况说明

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,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,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,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3、标的资产情况说明

截止202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,拟出售资产明细如下:

资产类别	设备原值	累计折旧	设备净值
机器设备	88,929,805.55	66,765,453.55	22,164,352.00
其他设备	2,711,950.13	1,483,026.23	1,228,923.90
运输设备	486,398.84	279,746.72	206,652.12
合计	92,128,154.52	68,528,226.50	23,599,928.02

四、交易标的定价情况

本次交易根据公允价值与账面净资产相结合的原则,经双方协商确认,资产交易定价为人民币23,599,928.02元(大写:人民币贰仟叁佰伍拾玖万玖仟玖佰贰拾捌元零贰分)。

五、出售资产对公司影响

1、本次出售资产在公司合并范围内进行,不影响合并报表利润,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导致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重大变化。

2、本次出售资产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理顺产权结构、优化公司业务及组织架构、提高组织效率,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五日